

证券代码：833941 证券简称：伊悦尼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台州市伊悦尼塑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尹岳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4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台州市伊悦尼塑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6）与《台州市伊悦尼塑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台州市伊悦尼塑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尹岳富、陈海兵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38%；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2%；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尹岳富、陈海兵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国刚，沈军炜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台州市伊悦尼塑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30 日